

重要提示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17 年 12 月 11 日以书面方式通知各位监事，会议于 2017 年 12 月 19 日在北京中国人寿广场 A18 层会议室召开。会议应出席监事 5 人，实际出席监事 4 人。监事会主席缪平，监事史向明现场出席会议，监事熊军红、李国栋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；监事王翠菲因其他公务无法出席会议，书面委托监事史向明代为出席并表决。会议召开的时间、地点、方式等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《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和《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。

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缪平主持，与会监事经充分审议，一致通过如下议案：

一、《关于公司监事会 2018 年工作计划的议案》

议案表决情况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

特此公告

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7年12月19日